

#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## 关于启用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、 购房补助系统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枣庄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：

为进一步优化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、购房补助申报流程，现就启用线上申报系统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程序

1. 个人登录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 
<http://zzhrss.zaozhuang.gov.cn>;
2. 选择“办事大厅”，点击“个人办事”栏；
3. 依次选择“打包一件事一个人登录—电子社保卡扫码登录”；
4. 点击“大学生就业创业一件事联办”，进入申报页面后，逐项提交申报材料。

### 二、受理审核

各区（市）、枣庄高新区要实时受理审核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、购房补助线上申报材料，并于每月月底前将审核情况报至市局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线上申报工作。请各区（市）、枣庄高新区高度重视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、购房补助线上申报工作，深入企业加大宣传推广力度，鼓励引导大学毕业生线上申报，逐步减少现场申报。

2. 严格审核申报材料。明确专人严格按照《枣庄市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发放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枣人社发〔2018〕38号）《枣庄市人才购房补助发放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枣人社发〔2018〕37号）和《枣庄市人才购房补助发放办法》（枣人社发〔2021〕10号）等政策规定，线上审核申报材料。

3. 落实大学毕业生租房和生活补贴“政策找人”“无形认证”工作机制。充分调用就业、社保、学信网等信息系统数据，按照人才政策内容，筛选比对符合政策条件人员，同时对未能比对出的人员信息进行查缺补漏、摸排补充，提高“无形认证”覆盖面。

